

體育部未來應為身障運動做更多

[感謝本校秘書室媒體公關組提供資料](#)

為期十二天的第十七屆巴黎帕運，台灣時間昨天凌晨畫下句點，我國身障運動選手勇奪三銀二銅的近四屆最佳成績，一舉扭轉廿年來帕奧會參賽成績下降趨勢，這與本屆後勤支援比照奧運規格辦理有關。帕運選手首度長期進駐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密集訓練，在完善的競技環境中安心備戰，加上運科資源的大舉投入，以及賴清德總統在授旗當天宣布加碼獎牌獎金，這次備戰和參賽資源的挹注可說是歷屆最佳，惟政府對身障者運動平權的重視是否曇花一現？仍然有待時間考驗。

此刻，我們除了為帕運選手奪得佳績喝采之外，還有幾件事值得政府與社會大眾關注：

首先，政府為帕奧的定位是否需要檢討？國際早就把身障運動視為高度競技的比賽，惟目前在台灣仍屬體育署「全民運動組」的業務職掌，基層培訓難受重視。儘管近年來政府對帕奧運動員在參賽時的待遇有所提升，但仍受限於官方以休閒運動的思維輔導，視之為非競技運動，經費自然就很難到位。

培育資源有限，導致基層中小學選手訓練產生斷層，加上賽事不足，沒有基層培養，何來頂尖選手？呈現出來的帕奧會參賽成績自然也就一落千丈。從二〇〇四年獲得二面金牌在內的六面獎牌，至二〇二〇年的一面銅牌；自二〇〇八年後已連續四屆（包括本屆）未曾奪金，代表團總排名更從四十四名（二〇〇四年）滑落至七十八名（二〇二〇年）。這次在國訓中心競技資源挹注下，成績谷底反彈到六十八名。亞洲帕運成績則從二〇〇六年六十九面獎牌掉到二〇二二年廿面獎牌，這不但與我國長期欲以運動來增加國際能見度的願望相違，更不符賴總統「體育運動壯大台灣」的施政方針。

台灣國際處境特殊，透過大型運動賽會躍上國際舞台爭取曝光機會，是最佳的途徑。因此有必要重新檢討身心障礙運動者的定位，才能在帕運、亞帕運舞台為台灣爭光。

同時，政府應積極落實運動平權，保障身心障礙國民的運動權利；在全民運動的思惟上，應設法鼓勵全台約一二〇萬身障人士走出戶外，培養運動的習慣。若能增加運動人口，相對更容易能挖掘出好人才，身障運動的發展將會更加健全。正值各縣市改善運動設施之際，政府應積極輔導正在規畫興建或改建中的運動場館，主動增設符合身心障礙者需要的友善運動設施，以兼顧各族群使用需求。

最後誠摯呼籲即將成立的「體育暨運動發展部」，可納入「身心障礙運動司」，從更專業的政策角度輔導身心障礙運動的發展，讓退役的選手也有機會入內服務；或將其置於「競技運動司」，給予更多關注與經費推廣，才是真正貫徹賴總統以體育壯大台灣的宣示，鼓勵運動參與，以健全我國體育發展。